

软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公司及子公司产品销售 向客户提供回购担保进展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一、回购担保情况概述

2005年至2006年，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青岛软控机电工程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软控机电”）与青岛光明轮胎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青岛光明”）签署了设备的采购合同，其中采购F305密炼机一台、F440密炼机一台、轻卡两鼓成型机两台、上辅机系统两套以及三鼓成型机一台，价款合计人民币3,029万元。由于青岛光明项目建设延期原因，上述设备自2010年3月始发货。

根据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，公司经营层同意为青岛光明向银行贷款购买上述产品提供回购担保，并于2010年3月26日与光大银行青岛正阳路支行、青岛光明签署了《软控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光大银行关于建立橡胶机械金融网合作协议的从属协议》，回购担保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,423.2万元（合同总价的80%），期限两年。3月26日光大银行青岛正阳路支行、青岛光明轮胎有限公司签署了《借款合同》和《抵押合同》，确定了具体回购担保金额为2,423.2万元。

二、被担保方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青岛光明轮胎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青岛平度市明村镇前楼

法定代表人：郑本福

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：5,500万元

经营范围：子午线轮胎的生产。

三、风险防范措施

1、在提供回购担保前，被担保方支付回购担保对应产品20%的预付款；

2、被担保方将回购担保对应产品向贷款银行进行抵押；

3、签署反担保合同：2010年3月26日，公司与第三方光明轮胎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《保证合同》，光明轮胎集团有限公司对本公司提供的回购担保提供连带责任担保。

四、累计提供回购担保金额及回购金额

截至公告日，公司为客户提供回购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1,018.85 万元（包括本次回购担保），其中为潍坊市华东橡胶有限公司提供的回购担保余额为 297 万元，为山东豪克国际橡胶工业有限公司提供的回购担保余额为 2,558.8 万元，为赛轮股份提供融资租赁回购担保余额为 3,110.12 万元，为好友轮胎提供融资租赁回购担保余额为 2,629.73 万元，本次为青岛光明的回购担保额 2,423.2 万元。未发生回购事项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《软控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光大银行关于建立橡胶机械金融网合作协议的从属协议》

2、青岛光明轮胎有限公司、中国光大银行正阳路支行签订的《借款合同》

3、公司与光明轮胎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的《保证合同》

特此公告。

软控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0年3月29日